

第九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世博管理局的上海国际组织欢迎中心项目场地空间综合运行保障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国际组织欢迎中心项目场地空间综合运行保障，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上海前滩国际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79904.114659万元，资产总额为4225872.45058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上海前滩国际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6年9月14日

